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類 科：人事行政
科 目：現行考銓制度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依公務人員考試法規定之考試，應以公開競爭方式行之，其內涵為何？又應考人於參加國家考試時，其有那些情事涉及刑事責任者，應移送檢察機關辦理？(25 分)
- 二、公務人員職務列等之意義為何？職務列等表在人事行政上之主要作用有那些？其職務列等應考慮那些因素及原則？試分別闡述之。(25 分)
- 三、公務人員俸給之意涵為何？公務人員年功俸最多之俸級是那個職等及其理由為何？初任各官等職務人員，其等級起敘規定如何？請依公務人員俸給法規定分別說明之。(25 分)
- 四、現行公務人員權益之保障項目有那些？請依「公務人員保障法」規定詳述之。再者，為考量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時，發生意外致傷亡應發給之慰問金等權益保障，此公務人員公法上之請求權，在請求權時效消滅有何規定？請依民國 106 年最新法制規定說明之。(25 分)